

附件 2

2022 年度
栾川县人民检察院部门决算

二〇二三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栾川县人民检察院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栾川县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栾川县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依法行使下列职权：1、依照法律规定对有关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2、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批准或者决定是否逮捕犯罪嫌疑人；3、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提起公诉，对决定提起公诉的案件支持公诉；4、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5、对诉讼活动实行法律监督；6、对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的执行工作实行法律监督；7、对监狱、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8、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二、机构设置

栾川县人民检察院规格为正科级，内设机构5个，分别为办公室、政治部、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

栾川县人民检察院为省以下法院检察院财物省级统一管理改革单位，2021年作为省级一级预算单位进行管理，因是首次纳入省级预算管理，相关工作尚待理顺，我院无下属单位，按照省财政预算公开要求，进行预算数据公开。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栾川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98.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1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16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1401.84
五、事业收入	4		五、教育支出	17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18	
八、其他收入	6			19	
	7		20	
	8			21	
本年收入合计	9	1398.32	本年支出合计	22	1401.8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0		结余分配	23	
年初结转和结余	11	30.52	年末结转和结余	24	26.99
	12			25	
总计	13	1428.83	总计	26	1428.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栾川县人民检察院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98.32	1398.32					
20404	检察	1398.32	1398.32					
2040401	行政运行	1043.32	1043.32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 事务	355	35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栾川县人民检察院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01.85	1039.82	362.0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01.85	1039.82	362.03			
20404	检察	1401.85	1039.82	362.03			
2040401	行政运行	1039.82	1039.82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 务	362.03		362.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栾川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 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98.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1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17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	1401.84	1401.84		
	5		五、教育支出	19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0				
	7		……	21				
	8			22				
本年收入合计	9	1398.32	本年支出合计	23	1401.84	1401.8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30.5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26.99	26.9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30.52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2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3			27				
总计	14	1428.83	总计	28	1428.83	1428.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栾川县人民检察院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01.85	1039.82	362.03
20404	检察	1401.85	1039.82	362.03
2040401	行政运行	1039.82	1039.82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2.03		362.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 栾川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05.0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1.37	310	资本性支出	7.03
30101	基本工资	230.6	30201	办公费	19.3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292.6	30202	印刷费	4.1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7
30103	奖金	117.29	30203	咨询费	0.3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26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2.87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69.2	30206	电费	24.12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4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7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7.95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8	30211	差旅费	2.82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57.1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4.5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	30214	租赁费	0.5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34	30215	会议费	1.43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6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16.34	30217	公务招待费	0.65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7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10.28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7.28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8.9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6.99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7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0399	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42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53	39906	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821.43	公用经费合计				218.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栾川县人民检察院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栾川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0.3	0	39.3	18.6	20.7	1	39.33	0	38.68	17.98	20.7	0.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428.83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56.34 万元，下降 19.96%。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县级结转资金数额较大，并在 2021 年全额列支。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1398.3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98.32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1401.8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39.82 万元，占 74.17%；项目支出 362.03 万元，占 25.8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428.83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356.34 万元，下降 19.96%。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县级结转资金数额较大，并在 2021 年全额列支。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01.85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

少 245.82 万元，下降 14.92%。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县级结转资金数额较大，并在 2021 年全额列支。

（二）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01.8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239.84 万元，占 88.4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69.2 万元，占 4.94%；卫生健康(类)支出 35.7 万元，占 2.55%；住房保障(类)支出 57.11 万元，占 4.07%。

（三）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3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01.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67%。其中：

1. **公共安全(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80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806.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4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新招录 3 人。

2. **公共安全(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26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2.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4.5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第二批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6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71.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1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新增 2 名退休人员。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6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6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2 年 7 月社保基数调整。

2.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37.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4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2 年预算较高。

2. 住房保障（类）住房（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6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0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2 年住房公积金基数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39.8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821.4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218.3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

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40.3万元，支出决算为39.33万元，完成预算的97.59%。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过紧日子要求，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38.68万元，完成预算的98.42%，占98.3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65万元，完成预算的65%，占1.65%。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初预算为 39.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3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购新能源车，车辆购置税免税。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17.98 万元，购置车辆 1 台，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20.7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2022 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6 量。

3. **公务接待费**初预算为 1 万元，支出决算为 0.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根据过紧日子要求压缩经费支出。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2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65 万元。主要用于用于因业务需要需接待人员等。2022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12 个、来宾 132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为 21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8.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4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7.8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7.8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

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2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18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1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4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3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2 年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关于预算绩效评价管理工作的要求，结合本部门实际，对 3 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检察业务经费项目及聘用制书记员经费。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评价得分 99.68 分，省级财政按时下达年初预算及追加资金 1433.51 万元，下达率 100%；预算执行 1401.84 万元，执行率 97.79%。

检察业务费自评 92.49 分。预算执行率 98.68%。

聘用制书记员经费自评 99.96 分，预算执行率 99.59%。各项指标均按目标完成。

部门整体自评表

部门（单位）名称		市县区检察院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1302	1433.51	1401.84	10	97.79	10	
	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1302	1433.51	1401.84	-	97.79	-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3）单位资金	0	0	0	-	0	-	
年度履职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认真履行审查逮捕起诉职能，全力维护社会稳定；认真履行刑事诉讼、监督职能，有力维护司法公正和法律权威；认真开展民事行政监察和公益诉讼工作，有效维护群众合法权益和社会公众利益；站位全局，认真履行法律监督主要主业，通过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能，推进各项检察工作稳健发展。			认真履行审查逮捕起诉职能，全力维护社会稳定；认真履行刑事诉讼、监督职能，有力维护司法公正和法律权威；认真开展民事行政监察和公益诉讼工作，有效维护群众合法权益和社会公众利益；站位全局，认真履行法律监督主要主业，通过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能，推进各项检察工作稳健发展。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对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的执行工作实行法律监督	对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的执行工作实行法律监督		对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的执行工作实行法律监督				
	对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对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对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在行使以上法律监督职权时，可以进行调查核实，并依法提出抗诉、纠正意见、检察建议	在行使以上法律监督职权时，可以进行调查核实，并依法提出抗诉、纠正意见、检察建议		在行使以上法律监督职权时，可以进行调查核实，并依法提出抗诉、纠正意见				
检察业务信息化建设及建成系统的维护使用	检察业务信息化建设及建成系统的维护使用		检察业务信息化建设及建成系统的维护使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00%	1	1	0.00%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00%	1	1	0.00%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00%	1	1	0.00%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00%	2	2	0.00%	
			专项资金细化率	≥100%	100%	2	2	0.00%	
			预算执行率	≥90%	97.79%	2	2	0.00%	
			预算调整率	≤20%	23%	2	1.7	15.00%	核定基数后经费减少,调整预算 指标保障正常运行
			结转结余率	≤20%	2%	1.5	1.5	0.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51.75%	1.5	1.5	0.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100%	1.5	1.5	0.00%	
			决算真实性	真实	100%	1.5	1.5	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100%	1.5	1.5	0.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5	1.5	0.00%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100%	1	1	0.00%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00%	1.5	1.5	0.00%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100%	1.5	1.5	0.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100%	1.5	1.5	0.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100%	1.5	1.5	0.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100%	1.5	1.5	0.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99%	1.5	1.48	-1.00%	评价结果应用效果不显著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干警政治素质和业务水平 提高	有效	100%	4	4	0.00%	
公益诉讼案件办结率			≥90%	90%	5	5	0.00%		
控告申诉职能完成率			≥95%	95%	4	4	0.00%		

			各类监督案件办理合法性	合法	100%	4	4	0.00%	
			二审、再审、督办案件完成率	≥80%	85%	4	4	0.00%	
		履职目标实现	检察职能履行有效性	有效	100%	4	4	0.0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社会法治生态、司法环境改善	改善	100%	12	12	0.00%	
		满意度	当事人满意度	≥90%	90%	12	12	0.00%	
			律师满意度	≥90%	90%	11	11	0.00%	
	总分						100	99.68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检察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市县区检察院		实施单位	栾川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89.4	90.97	89.77	10	98.68	9.87		
	政府性预算资金	89.4	90.97	89.77	-	98.68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经党组会论证项目立项等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资金纳入绩效管理，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检察办公、办案费项目的实施有效地保障了检察机关的正常运转和检察工作的正常开展，为检察机关全力维护社会稳定；有力维护司法公正和法制权威；有效维护群众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提供经费保障；检察机关站位全局，认真履行法律监督主责主业；通过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推进各项检察工作健康发展，为人民群众的生活提供良好的法治环境。			检察业务经费有效保障了检察机关的正常运转和检察工作的正常开展，为检察机关全力维护社会稳定，有力维护司法公正和法制权威，有效维护群众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提供经费保障；检察机关站位全局，认真履行法律监督主责主业，通过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推进各项检察工作健康发展，为人民群众的生活提供良好的法治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理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案件（人）数	≥1000 件	651 件	4	2.6	-34.90%	疫情等因素影响		
		批准逮捕各类嫌疑人	≥160 人	94 人	3	1.76	-41.25%	“少捕慎诉”政策要求及疫情影响		
		受理控告申诉案件数量	≥2 件	5 件	3	1.8	120.00%	年初指标设置保守		
		送法进校园次数	≥20 次	30 次	3	2.66	20.00%	更加重视普法的重要性，增加进校园次数		
		提审、开庭、调卷、取证次数	≥1500 次	1500 次	4	4	0.00%			
		受理群众信访件有回复	≥25 次	25 次	4	4	0.00%			
		发出检察建议	≥20 件	91 件	3	1.8	325.00%	2022年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检察监督工作全面开		

									展, 监督手段 更多	
	质量指标	审查逮捕审查起诉职能 完成情况	较好	100%	3	3	0.00%			
		公益诉讼工作完成情况	较好	100%	3	3	0.00%			
		各类案件办理合法性	合法	100%	3	3	0.00%			
	时效指标	案件办理及时性	≥90%	90%	4	4	0.00%			
		信访信件 7 个工作日内 回复率	100%	100%	3	3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送法进校园”受教育 人数	≥10000 人	10876 人	10	10	0.00%		
			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有力	100%	10	10	0.00%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促进	100%	5	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当事人满意度	≥90%	90%	5	5	0.00%		
	总分					100	94.49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聘用制书记员经费								
主管部门		市县区检察院			实施单位		栾川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88.7		88.7		88.34		10	99.59	9.96
	政府性预算资金	88.7		88.7		88.34		-	99.59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年初按照本院聘任制书记员实际情况，合理编制预算，经党组会论证后上报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制度资金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资金纳入绩效管理，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聘用制书记员管理制度的改革，通过编外聘用的方式增补书记员，推动建立一支职责明晰、结构合理、管理规范、激励有效的聘用制书记员队伍，是落实司法责任制，人员分类管理的坚实基础。				实施聘用制书记员管理制度的改革，通过编外聘用的方式增补书记员，推动建立一支职责清晰、结构合理、管理规范、激励有效的聘用制书记员队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书记员人均年成本	4.33 万元	4.9 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制书记员数量	≥18 人	18 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聘用人员考评合格率	≥9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有效辅助检察工作	有效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聘用人员满意度	≥95%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9.9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

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